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28

#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3/12/12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4年1月2日~2024年12月31日 |
| 预计回购股份数量 | 500.00万股(含)~1,000.00万股(含)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br>□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457.5334万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3615%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9,650.5266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19.14元/股~25.00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养元饮品")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数量不低于500.00万股(含)且不超过1,000.00万股(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3.40元/股(含)，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为2024年6月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6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4,575,3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15%，购买的最高价为25.00元/股、最低价为19.14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505,265.74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4-033

#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至10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so@ydm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根据实际工作安排，现调整本次会议召开时间，公司计划于2024年10月11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线上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公司发展理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1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淮永进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霍凤祥先生

财务总监：滕彦斌女士

独立董事：韩郑生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10月11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至10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so@ydm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霍凤祥、赵旻琛

电话：010-50973019

邮箱：bso@ydm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相关要求，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4年上半产量(吨) | 2024年上半年外销量(吨) | 2024年上半年销售金额(万元) |
|---|---|---|---|
| 酚酮相关产品 | 563,386.52 | 304,103.15 | 216,364.87 |
| 新能源新材料相关产品 | 136,187.52 | 101,226.62 | 98,445.93 |
| 专用化学品 | 372,484.00 | 188,826.72 | 105,698.52 |
| 气体相关产品 | 505,561.11 | 346,219.42 | 25,838.30 |

注：1.酚酮相关产品主要包括：苯酚、丙酮、异丙醇、双酚A。

2.新能源新材料相关产品主要包括：碳酸二甲酯、聚碳酸酯、聚碳酸酯改性合金等产品。

3.专用化学品主要包括：丙烯、碳四、环氧丙烷、双氧水等。

4.气体相关产品主要包括：氢气、氮气、氧气、仪表空气、液氧、液氮、液氩等。

二、主要产品及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 主要产品 | 2024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 2023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 2024年上半年同比变动幅度(%) |
|---|---|---|---|
| 苯酚 | 6,773.53 | 6,596.27 | 2.69 |
| 丙酮 | 6,762.97 | 5,089.32 | 32.89 |
| 双酚A | 8,227.56 | 8,344.91 | -1.41 |
| 聚碳酸酯 | 11,766.85 | 12,159.14 | -3.23 |
| 异丙醇 | 7,304.98 | 5,680.48 | 28.60 |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 主要原材料 | 2024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 2023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 2024年上半年同比变动幅度(%) |
|---|---|---|---|
| 纯苯 | 7,417.37 | 6,109.29 | 21.41 |
| 丙烷 | 4,866.10 | | |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0955　公司简称：维远股份

#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人民币普通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维远股份 | 600955 | 不适用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吕立强 | 李先新 |
| 电话 | 0546-5666889 | 0546-5666889 |
| 办公地址 | 东营市利津县利十一路118号 | 东营市利津县利十一路118号 |
| 电子信箱 | wyhxzqb@163.com | wyhxzqb@163.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3,493,600,761.60 | 12,893,279,190.80 | 4.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8,577,658,358.52 | 8,634,111,517.42 | -0.65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4,518,649,408.26 | 3,189,762,091.53 | 41.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5,738,525.15 | 31,879,784.67 | 12.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9,848,379.60 | 19,051,270.54 | 56.6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3,639,687.88 | 346,258,190.72 | 152.3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1 | 0.37 | 增加0.04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06 | 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06 | 0.00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39,291 |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不适用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维远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9.73 | 108,500,000 | 108,500,000 | 无 | |
| 东营远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10.82 | 59,500,000 | 0 | 无 | |
| 东营永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9.89 | 54,400,000 | 0 | 无 | |
| 东营汇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9.27 | 51,000,000 | 0 | 无 | |
| 青岛天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营市显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4.55 | 25,000,000 | 0 | 无 | |
| 东营益安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2.47 | 13,600,000 | 13,600,000 | 无 | |
| 山东京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27 | 12,500,000 | 0 | 无 | |
| 徐云亭 | 境内自然人 | 1.91 | 10,500,000 | 10,500,000 | 无 | |
| 蒋根青 | 境内自然人 | 1.16 | 6,383,142 | 0 | 无 | |
|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80 | 4,420,000 | 0 | 无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以徐云亭为代表的核心经营管理层，即徐云亭、李玉生、魏玉东、陈敏华、郭建国、郭兆年、张吉奎、索树城、赵宝民、王海峰、李秀民、袁崇敬、薄立安、陈国玉、张兆宗、王守业等16名自然人；维远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益安投资普通合伙人为维远控股，益安投资与维远控股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4-035

#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京运通"或"债务人")，系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已为无锡京运通提供41,00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因办理融资业务，无锡京运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无锡分行"或"债权人")签订了最高本金为1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为了确保无锡京运通按时足额清偿在主合同项下将产生的全部债务，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与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70.00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0.0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30.00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04、临2024-008、2024-023)。

本次担保额度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全称：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338540253

3、成立日期：2015年2月10日

4、注册地址：无锡惠山工业转型集聚区(北惠路)

5、法定代表人：谢月云

6、注册资本：100,300.00万元

7、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锡京运通资产总额177,933.65万元，负债总额160,786.78万元，净资产17,146.8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0.36%；该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9,263.92万元，净利润-31,001.5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无锡京运通资产总额348,538.24万元，负债总额341,254.50万元，净资产7,283.7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7.91%；该公司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48,104.44万元，净利润-9,863.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公司间接持有无锡京运通100%的股权，无锡京运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主债权本金金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担保范围：

保证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4、保证期间：

主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宜。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预计事项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5.4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39.87%，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5.45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39.87%，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4－030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71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6,952,908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95.7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155,615.8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5,844,379.87元。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1月17日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044号《验资报告》。

(二)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547,956,086.86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65,078,428.19元；于2023年1月18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2,877,658.67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8,296,890.59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85,940,721.03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612,099.87元。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6,185,183.6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和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一直严格按照《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1、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金额 | 存储方式 |
|---|---|---|---|---|
|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雨花支行 | 82010100003917396 | 85,844,379.87 | 35,092.48 | 活期 |
|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雨花支行 | 82010100003917421 | 200,000,000.00 | 2,010,583.99 | 活期 |
|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 2000405353004210 | 200,000,000.00 | 143,736,890.37 | 活期 |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汇支行 | 800000123884000005 | 200,000,000.00 | 402,616.76 | 活期 |
| 合计 | | 685,844,379.87 | 146,185,183.60 | |

2、公司已与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及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雨花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汇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是一致的，公司完全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

三、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6,507.84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十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已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无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尚未完成。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附表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年6月30日

| 编制单位：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68,584.44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8,594.07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54,795.60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宁夏海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00吨甲萘威和5000吨甲基硫菌灵等系列产品及配套年产3万吨光气建设项目 | | 60,000.00 | 60,000.00 | 60,000.00 | 7,158.72 | 46,148.41 | -13,851.59 | 76.91 | | | | 否 |
| 海利贵溪化工农药有限公司3000t/a甲基吡啶磷生产装置建设项目 | | 8,584.44 | 8,584.44 | 8,584.44 | 1,435.35 | 8,647.19 | 62.75 | 100.73 | | | | 否 |
| 合计 | | 68,584.44 | 68,584.44 | 68,584.44 | 8,594.07 | 54,795.60 | -13,788.84 | 79.9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6,507.84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十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已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公司代码：600731　公司简称：湖南海利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湖南海利 | 600731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洪波 | 刘陟翀 |
| 电话 | 0731-85357829 | 0731-85357830 |
| 办公地址 |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51号 |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51号 |
| 电子信箱 | hbliu0731@sina.com | 166328@qq.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4,252,899,947.29 | 4,402,336,693.11 | -3.3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996,647,754.29 | 3,004,900,926.46 | -0.27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040,660,667.04 | 1,233,549,986.99 | -15.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01,147,306.05 | 163,091,069.56 | -37.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5,367,816.11 | 157,872,645.21 | -39.5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7,417,301.96 | 309,602,520.88 | -125.0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31 | 6.04 | 减少2.73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10 | 0.3006 | -39.7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810 | 0.3006 | -39.79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26,408 |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3.50 | 131,306,849 | 22,783,933 | 无 | |
|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2.11 | 11,762,433 | | 无 | |
| 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30 | 7,271,930 | | 无 | |
|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24 | 6,925,207 | | 无 | |
| 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6 | 6,501,560 | | 冻结 | 6,501,56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8 | 5,502,402 | | 无 | |
|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4 | 4,155,124 | | 无 | |
|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4 | 4,155,124 | | 无 | |
| 浙江农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74 | 4,155,124 | | 无 | |
| 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50 | 2,770,083 | | 无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4-031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4年1-6月产量(吨) | 2024年1-6月销量(吨) | 2024年1-6月销售金额(万元) |
|---|---|---|---|
| 氨基甲酸酯类 | 5,249.83 | 3,960.14 | 37,310.43 |
| 杂环类 | 3,000.60 | 2,299.78 | 15,908.79 |
| 有机磷类 | 498.13 | 384.56 | 6,854.44 |
| 剂型类 | 3,202.31 | 3,501.41 | 9,971.66 |
| 锂电材料类 | 1,114.98 | 1,294.60 | 8,921.52 |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 主要产品 | 2024年1-6月平均售价(万元/吨) | 2023年1-6月平均售价(万元/吨) | 同比增减(%) |
|---|---|---|---|
| 氨基甲酸酯类 | 9.42 | 9.97 | -5.47 |
| 杂环类 | 10.43 | 11.55 | -9.65 |
| 有机磷类 | 17.82 | 18.93 | -5.84 |
| 剂型类 | 2.85 | 3.46 | -17.57 |
| 锂电材料类 | 6.89 | 11.30 | -39.00 |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 原材料 | 2024年1-6月平均采购单价(万元/吨) | 2023年1-6月平均采购单价(万元/吨) | 同比增减(%) |
|---|---|---|---|
| 肟 | 5.59 | 5.33 | 4.88 |
| 胺 | 0.90 | 1.09 | -17.43 |
| 酯类 | 0.83 | 0.79 | 5.06 |
| 氯化物 | 7.3 | 6.66 | 9.61 |
| 甲酰氯 | 4.59 | 4.46 | 2.91 |
| 烷基酚 | 6.37 | 5.63 | 13.14 |
| 液氯 | 0.07 | 0.08 | -12.5 |
| 焦炭 | 0.53 | 0.94 | -43.62 |
| 碱 | 0.24 | 0.25 | -4.00 |
| 碳酸锂 | 8.49 | 19.69 | -56.88 |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生产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4－029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九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3日上午在长沙市公司本部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一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讨论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4－028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3日上午在长沙市公司本部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肖志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24-064

债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